

2,4-二氯苯甲腈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MSDS

新泰市华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



2016年4月

化学品安全技术安全说明书（4）

第一部分：化学品名称



化学品中文名：2,4-二氯苯甲腈

别名：2,4-二氯苯腈 2,4-二氯苯甲腈

化学品英文名：2,4-dichlorobenzonitrile

生产企业名称：新泰市华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泰安市新泰市楼德镇循环经济产业园

邮政编码：271212

企业应急电话：0538--6378866

技术说明书编码：004

生效日期：2016.4.5

第二部分：成分/组成信息

纯品 混合物

化学名称：2,4-二氯苯甲腈

含量：≥98%

CAS号：6574-98-7

分子式： $C_7H_3Cl_2N$

分子量：172.01

第三部分：危险性概述



微毒，无腐蚀，无放射。

危险性类别：第 6.1 类 有毒品

侵入途径：吸入、食入、经皮肤吸收。

健康危害：吸入、口服或皮肤吸收对身体有害。

第四部分：急救措施

吸入：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如呼吸困难，给输氧。如呼吸停止，立即进行人工呼吸。就医。

皮肤接触：立即脱去污染的衣服，用大量清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。如发生接触部位外观有变化、或继续有疼痛感时、应立即就医。

眼睛接触：立即提起眼睑，用大量流动清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。即使无疼痛感或患部没发生外观变化，为防止过后出现的损害，必须就医。

第五部分：消防措施

危险特性：遇明火，高热可燃。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烟气。

与强氧化剂接触可发生化学反应。具有腐蚀性。

灭火方法：喷水冷却容器，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。

灭 火 剂：二氧化碳、泡沫、干粉、砂土。



第六部分：泄露应急处理

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，并立即隔离，严格限制出入。

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，穿防护工作服。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。防止流入下水道、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。防止粉尘的生成。泄漏容器要妥善处理，修复、检验后再用。

灭火剂：二氧化碳、泡沫、干粉

第七部分：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式过滤式防毒面具等穿戴防护用品。远离火种、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储存于阴凉、通风仓间内，不予受潮，远离火种、热源，防止阳光直射。保持容器密封，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。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露物。

第八部分：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身体防护：穿静电、防毒渗透工作服。

手 防 护：戴橡胶耐油手套。



呼吸系统防护：空气中浓度超标时，应该佩戴自给式呼吸器。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。

其他防护：工作间必须通风，并配备相应的通风设备。工作场所禁止吸烟、进食和饮水。工作完毕，淋浴更衣。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第九部分：理化特征

按 GB13690 《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》界定主要包括：易燃液体、易燃气体。不然气体。遇湿易燃物品、自然物品（腐蚀品）、有毒品等。而这些化学品与本产品潜在着危险源。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的安全技术大全》和《化学危险品目录》（2002 版）2,4-二氯苯甲睛均不是危险化学品。其相关理化性质：

外观与性状：白色晶状体。

相对密度： $1.4 \pm 0.1 \text{g/cm}^3$ 熔点（ $^{\circ}\text{C}$ ）： $57 \sim 61$ $^{\circ}\text{C}$ 沸点（ $^{\circ}\text{C}$ ）： 260.5 $^{\circ}\text{C}$

含 量 $\geq 98\%$ 闪点： 113.4°C

溶解性：不溶于水。易溶于甲醇、甲苯等。

危险特性：遇明火，高热可燃烧。

主要用途：广泛应用于各成医药，农药、燃料中间体等。

第十部分：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

稳定性：稳定。

禁配物：易燃或可燃物、酸、氧化剂等。

避免接触的条件：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避免阳光直射

第十一部分：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：口服-小鼠 LD50: > 300 毫克/公斤；腹腔-小鼠 LD50:
150 毫克/公斤

第十二部分：生态学资料

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，建议不要让其进入环境

第十三部分：废弃处置

废弃物性质：危险废物。

废弃处置方法：用安全掩埋法处置。在规定场所掩埋或交给有资质部门处理。

第十四部分：运输信息

危险货物编号：3276 UN 编号：无资料，包装分类：II，包装标志：20，包装方法：桶装或罐装、袋装密闭封口，磨砂口玻璃瓶或螺纹口玻璃瓶外普通木箱，螺纹口玻璃瓶、铁盖压口玻璃瓶、塑料瓶或金属桶。罐，外普通木箱、螺纹口玻璃瓶、塑料瓶或镀锡薄钢板桶。罐。外满底板花格箱、纤维板箱或胶合板箱。运输注意事项：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，禁止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。运输途中应防暴晒、雨淋、放高温。

第十五部分：法规信息



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（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），

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（化劳发[1992]667号），工

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（[1996]劳部发423）等法规，针对化学

危险品的安全使用、生产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。

第十六部分：其他信息